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中文公司名稱為「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東方證券」(中文)及「DFZQ」(英文)開展業務)
(股份代號：0395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規則作出。

茲載列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國浩律師(上海)事務所關於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東大會的法律意見書》，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龔德雄

中國•上海
2025年5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龔德雄先生、魯偉銘先生和盧大印先生；非執行董事謝維青先生、楊波先生、石磊先生、李芸女士、徐永淼先生、任志祥先生及孫維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弘先生、馮興東先生、羅新宇先生、陳漢先生和朱凱先生。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关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致：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在上海市中山南路 119 号 15 楼会议室召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公司的委托，指派本所律师出席会议见证，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本所律师根据对事实的了解和对法律的理解，已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合法及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的合法有效性，以及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的合法有效性发表法律意见。

本所律师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出具本法律意见书，已对与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有关的法律事实进行审查判断。本法律意见书不存在虚假、严重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必备文件予以公告，并依法对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承担责任。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董事会已于会议召开 20 日前即 2025 年 4 月 29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及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公司同期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发布了《股东周年大会通告》及《2024 年股东周年大会通函》，向境外上市外资股（以下简称“H 股”）股东发出了关于召

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及相关会议资料。

公司发布的该等公告载明了会议的时间、地点、会议审议的事项及其具体内容，说明了股东有权出席，并可委托代理人出席和行使表决权，载明了有权出席股东的股权登记日，告知了出席会议股东的登记办法、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姓名等事项。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

1、公司按照会议通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全体人民币普通股（以下简称“A股”）股东提供了本次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时间为：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在上海市中山南路 119 号 15 楼会议室如期召开。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发出本次股东大会通知的时间、方式及通知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地点及会议内容与公告一致；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的合法有效性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经本所律师核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持股凭证和授权委托书等法律文件及网络投票统计结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及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 893 名，代表股份 3,727,631,341 股（其中，代表 A 股股份为 3,633,925,242 股，代表 H 股股份为 93,706,09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4.1246%。

本所律师认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 A 股股东、委托代理人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

本次股东大会的 H 股股东资格由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协助公司予以认定；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资格，由网络投票系统提供机构验证其身份。

2、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经本所律师核查，通过现场或视频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人员除上述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外，还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等，本所律师认为，该等人员均具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合法资格。

3、召集人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是由董事会召集。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

经本所律师核查，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就公告中列明的事项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与公告列明事项相符。公司按《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由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和两名律师进行计票、监票，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其中，就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公告；对于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已列出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并公告。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

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结束后，公司合并统计了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并对中小投资者的投票结果进行了单独统计。

（一）根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合并统计结果，相关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630,899,128	99.9167	2,397,766	0.0660	628,348	0.0173
H 股	93,328,499	99.5970	0	0.0000	377,600	0.4030
普通股合计	3,724,227,627	99.9087	2,397,766	0.0643	1,005,948	0.0270

2、审议《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631,039,088	99.9206	2,246,106	0.0618	640,048	0.0176
H 股	93,328,499	99.5970	0	0.0000	377,600	0.4030
普通股合计	3,724,367,587	99.9124	2,246,106	0.0603	1,017,648	0.0273

3、审议《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630,947,996	99.9181	2,403,898	0.0662	573,348	0.0157
H 股	93,328,499	99.5970	0	0.0000	377,600	0.4030
普通股合计	3,724,276,495	99.9100	2,403,898	0.0645	950,948	0.0255

4、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630,871,196	99.9160	2,482,998	0.0683	571,048	0.0157
H 股	93,328,499	99.5970	0	0.0000	377,600	0.4030
普通股合计	3,724,199,695	99.9079	2,482,998	0.0666	948,648	0.0255

5、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自营规模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631,101,152	99.9223	2,263,982	0.0623	560,108	0.0154
H 股	93,706,09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724,807,251	99.9242	2,263,982	0.0607	560,108	0.0151
-------	---------------	---------	-----------	--------	---------	--------

6、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630,920,196	99.9173	2,751,102	0.0757	253,944	0.0070
H 股	93,706,09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724,626,295	99.9194	2,751,102	0.0738	253,944	0.0068

7、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631,005,596	99.9197	2,648,502	0.0729	271,144	0.0074
H 股	93,706,09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724,711,695	99.9217	2,648,502	0.0711	271,144	0.0072

8、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630,988,928	99.9192	2,383,566	0.0656	552,748	0.0152
H 股	93,328,499	99.5970	0	0.0000	377,600	0.4030
普通股合计	3,724,317,427	99.9111	2,383,566	0.0639	930,348	0.0250

9、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01、审议《与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68,621,238	99.7904	2,337,144	0.1704	538,160	0.0392
H 股	93,706,09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462,327,337	99.8038	2,337,144	0.1595	538,160	0.0367

9.02、审议《与其他关联法人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91,888,962	99.8849	2,340,216	0.0938	531,936	0.0213
H 股	93,706,09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2,585,595,061	99.8890	2,340,216	0.0904	531,936	0.0206

9.03、审议《与关联自然人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631,035,218	99.9205	2,344,484	0.0645	545,540	0.0150
H 股	93,706,09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724,741,317	99.9225	2,344,484	0.0629	545,540	0.0146

10、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621,829,288	99.6671	4,124,756	0.1135	7,971,198	0.2194
H 股	84,636,817	90.3216	3,312,705	3.5352	5,756,577	6.1432
普通股合计	3,706,466,105	99.4322	7,437,461	0.1995	13,727,775	0.3683

11、审议《关于聘请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631,138,830	99.9233	2,265,552	0.0623	520,860	0.0144
H 股	93,706,09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724,844,929	99.9252	2,265,552	0.0608	520,860	0.0140

12、审议《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考核和薪酬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630,320,014	99.9008	2,728,468	0.0751	876,760	0.0241
H 股	93,706,09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724,026,113	99.9033	2,728,468	0.0732	876,760	0.0235

13、审议《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考核和薪酬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630,322,950	99.9009	2,713,252	0.0747	889,040	0.0244
H 股	93,706,09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724,029,049	99.9034	2,713,252	0.0728	889,040	0.0238

14、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630,563,934	99.9075	2,508,200	0.0690	853,108	0.0235
H 股	93,706,09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724,270,033	99.9098	2,508,200	0.0673	853,108	0.0229

15、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573,573,370	98.3392	59,605,128	1.6402	746,744	0.0206
H 股	20,077,458	21.4260	73,628,641	78.574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593,650,828	96.4057	133,233,769	3.5742	746,744	0.0201

（二）涉及重大事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 会工作报告》	1,368,470,428	99.7794	2,397,766	0.1748	628,348	0.0458
2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 会工作报告》	1,368,610,388	99.7896	2,246,106	0.1638	640,048	0.0466

3	《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1,368,519,296	99.7829	2,403,898	0.1753	573,348	0.0418
4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368,442,496	99.7773	2,482,998	0.1810	571,048	0.0417
5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自营规模的议案》	1,368,672,452	99.7941	2,263,982	0.1651	560,108	0.0408
6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368,491,496	99.7809	2,751,102	0.2006	253,944	0.0185
7	《关于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授权的议案》	1,368,576,896	99.7871	2,648,502	0.1931	271,144	0.0198
8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1,368,560,228	99.7859	2,383,566	0.1738	552,748	0.0403
9.01	与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1,368,621,238	99.7904	2,337,144	0.1704	538,160	0.0392
9.02	与其他关联法人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229,460,262	98.7638	2,340,216	1.0073	531,936	0.2289
9.03	与关联自然人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1,368,606,518	99.7893	2,344,484	0.1709	545,540	0.0398
10	《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	1,359,400,588	99.1180	4,124,756	0.3007	7,971,198	0.5813
11	《关于聘请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368,710,130	99.7968	2,265,552	0.1652	520,860	0.0380
12	《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考核和薪酬情况的报告》	1,367,891,314	99.7371	2,728,468	0.1989	876,760	0.0640
13	《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考核和薪酬情况的报告》	1,367,894,250	99.7373	2,713,252	0.1978	889,040	0.0649
14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368,135,234	99.7549	2,508,200	0.1829	853,108	0.0622
15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311,144,670	95.5996	59,605,128	4.3460	746,744	0.0544

经本所律师审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包括委托代理人）审议通过；其中涉及特别决议事项的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

东已回避表决；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本所律师经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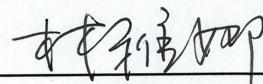
【本页为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之签章页】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叁份，无副本。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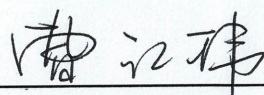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林雅娜 律师

负责人：


徐晨 律师


曹江玮 律师

联系方式：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山西北路 99 号苏河湾中心 26 楼

电话：021-52341668

2025 年 5 月 23 日